

港深高校攜手 打造大灣區國際創新創業平台

國家的《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即將推出。今年5月，習近平主席指出，支持香港成為國際創新科技中心。相信打造全球創新高地，將是建設粵港澳大灣區的重要內容。香港高校要抓住這個機遇，充分發揮「一國兩制」及國際化優勢，聯合大灣區高校，在國家科技發展的大戰略中擔當重要角色，為國際人才創新創業搭建良好平台，為粵港澳大灣區發展成為世界級的大灣區貢獻力量。

唐偉章 香港理工大學校長



兩地高校合作成績斐然

香港的高等院校參與國家的科研項目早有先例，而且成績斐然。以香港理工大學（下稱「理大」）為例，多年前已參與了國家登月計劃和高鐵建設的技術合作項目。與大灣區的合作，早在2000年，理大就應深圳市政府的要求，成立理大深圳研究院，成為首間正式入駐深圳虛擬大學園的香港高等院校。

2010年，理大深圳基地建成並投入使用。2011年，該產學研基地各研發中心已經開展了數十項科研項目，包括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國家973計劃項目、國家科技支撐計劃項目，以及廣東省和深圳市政府的科研項目，資助經費達3,100餘萬元人民幣。2011年，理大食物安全及科技研究中心投入服務，並於2014年底獲深圳市政府批准於2015年建立了深圳食品生物污染與控制重點實驗室。

2018年初，理大聯同粵港澳大灣區內院校包括廣州中山大學、深圳大學、澳門科技大學組織合作聯盟，與美國紐約州立大學水牛城分校以及美國羅斯維爾帕克癌症研究所達成合作意向，簽署生物科技和轉化醫學合作備忘錄，共同構建區內首個生物科技和轉化醫學合作研究平台。未來，理大還計劃成立高速鐵路安全技術研究所、光子傳感研究中心等。

香港其他高校在大灣區也有非常成功的合作項目。未來幾年，我們將相互學習借鑒，深化與大灣區的科技合作，特別是加強與深圳的創新合作。

聯合辦學 深化創新合作

最近，一批科技界學者呼籲創建粵港澳大灣區聯合大學，作為大學校長，我深知創辦高等教育機構的困難和責任。理大決定與深圳大學合作創辦「大灣區國際創新學院」（下稱「國際創新學院」），就是在大灣區發展的大前提，深化港深創新合作的模式。「國際創新學院」將從以下4個方面發揮其國際創新平台作用，為香港、內地乃至世界各地的創新創科人才提供更多的發展空間及機遇。

第一：「國際創新學院」不僅重視創新的成果轉化，還會合力打造創新平台，為大灣區青年學子提供技術創新平台與創業創新平台。青年人不僅要敢於質疑，還要勇於創造，創業創新是一個好的方向，可以充分發揮年輕人的活力、拓展年輕人的能力。最近社會上都在談論新經濟，過去幾十年，美國和中國內地的很多新經濟企業（從1970年代的微軟到最近的facebook和大家更熟悉的騰訊），都是由年輕人、特別是在校大學生創立。我們希望這個創新平台，既幫助香港學生到大灣區創業，也幫助大灣區學生到香港創業，更歡迎兩地學生充分利用「一國兩制」的互補優勢，合作創新創業。

第二：「國際創新學院」計劃設立培養基地，吸引全世界有創業志向的博士科研人員，利用大灣區的發展機會實現創業夢想。我們希望這創業平台能夠成為「國際創新學院」的一個重要亮點。一方面，吸引本港和國際的博士研究生到大灣區發展。另一方面，大灣區企業如果有合適的科研創新項目，也可以通過這個平台，在全球範圍尋找合適的科研人員合作。在三藩市灣區，矽谷成功的一個重要原因，就是因為當地高校的科研工作，切合企業的需要，而且彼此能夠緊密合作。我們希望為

粵港澳大灣區的創新發展，在港深之間嘗試推進高校科研與企業的合作。

第三：「國際創新學院」希望通過合作方式，設立「創業國際交換生」項目，讓來自全球的國際交換生有機會參與「國際創新學院」這個平台。目前，香港各所高校每年的國際交換學生大約有4,000人次，外國學生很喜歡香港的都會生活，未來他們更可以利用「國際創新學院」提供的機會，啟動粵港澳大灣區與國際其他知名灣區、「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青年科技人才合作。

第四：「國際創新學院」更希望灣區內外的創新企業和科研教育機構，加入我們的平台，開拓更多的合作模式，使港深之間創新合作內容更寬，範圍更廣，把「國際創新學院」打造成大灣區全球創新高地最重要的一個平台。

望各界給予更大支持

當然，我們深知推進一個新項目，需要各方面的努力和合作。比如我們希望拓展國際交換生的合作內容，就可能受到簽證居留條件的限制。因此，我們不僅需要政府在科研資金方面的支援，還需要其他部門與我們共同努力。而且，我們還應該看到，推動創科也不能單靠政府，需要社會各界的投入和參與（以色列的公私營投入創科開支比例為1：9，美國為2：8，本港現在為6：4）。

「大灣區國際創新學院」的創立，是理大與深大為配合國家科技發展的大戰略而開拓的新猷，我們非常歡迎有需要、有共同願景的內地和本港企業與院校加入，與我們攜手合作，一起打造粵港澳大灣區新型創新創業國際平台。

香港堅定支持國家應對貿易戰

楊志紅 港區全國政協委員 香港新活力青年智庫總監



香港面對貿易戰的深遠影響，難以獨善其身，必須高度戒備，嚴陣以待，與國家保持密切溝通與深度合作，堅定與國家共同應對貿易戰，維護國家、香港乃至全球的共同利益。反對派站在美國的立場上助紂為虐、唱衰國家和香港，企圖擾亂人心，必須揭露和譴責這種反中亂港行為。

美國打響貿易戰第一槍不足一星期，悍然「加碼」出第二波關稅清單，擬對華總值2,000億美元，逾6,000種商品加徵10%關稅，重點目標為「中國製造2025」項目產品。中方馬上強硬回應，譴責美方行為乃典型的貿易霸凌主義，強調為了維護國家核心利益和人民根本利益，中國政府將一如既往，不得不作出必要反制；中方亦將立即就美方的單邊主義行為向世界貿易組織追加起訴。

香港社會主流與國家站在同一陣線

正如外交部發言人華春瑩所言，這是一場單邊主義與多邊主義，保護主義與自由貿易，強權與規則之戰。事實上美國以單邊主義手法掀起貿易戰，肆意阻止和破壞走向自由和全球化的世界貿易體系，針對的不只是中國，亦包括諸如歐盟、加拿大、墨西哥、俄羅斯、日本、韓國等國家及地區，引發世界各國的擔憂和反對。

內地和美國是香港的首兩大貿易夥

伴，2017年經香港往來中美之間的轉口貨品總值約450億美元，相當於香港GDP的13%及總出口的9%，因此，香港經濟必會受到中美貿易戰影響。香港工商界和社會各界的主流意見認為，美國發起的貿易戰爭威脅中國的國運，威脅香港的發展前途，紛紛站出來捍衛國家尊嚴。連日來香港社會的主流輿論和各界訴求，均鮮明體現香港在中美貿易戰中堅定地同國家站在同一陣線。

反對派唱衰國家圖擾亂人心

值得注意的是，近日有反對派鼓吹支持特朗普發起全球貿易戰的歪論。反對派喉舌《蘋果日報》社評聲稱，中國「攻擊美國，自以為站在道德高地，不會反思中國未遵守加入世界貿易組織承諾的惡果，不會反思更開放的政策更低的關稅才符合中國人民的利益」。如此顛倒黑白，是赤裸裸的漢奸言論。「佔中」禍首戴耀廷居心叵測地挑撥說，香港已成新冷戰戰場，「在新冷戰中，香港就是獨裁專制世界與自由民主世界間的一個戰場。明白到香港在這大棋局中的處境，我們才更清楚可怎樣去想像未來，訂出相應對策及做好適當準備。」有反對派幸災樂禍說「美國受到損失很小」，「美國一定能夠打贏這場貿易戰」，「中國的強國夢，現在闖出大禍了」，「中國的經濟快要崩潰了」云云。在這場正義與非正義的殊死較量中，反對派落井下石，「在背後打冷

槍」的卑劣行徑，是對中華民族和全球利益的出賣和背叛。

事實上，美國《華盛頓郵報》與美國高校近日進行的最新民意調查顯示，56%的受訪者認為目前形勢不利於美國就業，73%認為不利於美國國內的產品成本，更有78%的受訪者擔憂美國商品會受到負面影響，傷及切身利益。

貿易戰雖然短期內會對中國的經濟造成阻滯，但將倒逼中國加快產業自強，更大程度提高中國企業對美國的競爭力；其次，將促使中國早日擺脫不利的國際產業分工體系，促使中國向全球價值鏈的高端部分邁進；第三，美國封鎖中國也是封鎖自己，美國限制與中國進行高新技術產業貿易，放棄這樣大的利益，也是對自己發展的極大阻礙。特朗普以為可以通過強硬施壓來壓垮中國，是徹底打錯了算盤。

中美貿易戰既然是一場對國際體系產生巨大影響的事件，那麼中國無可避免地要爭取更多的國際合作，共同應對美國非理性行為帶來的挑戰。香港能促進西歐國家及東南亞國家與中國的合作關係，對於國家應對中美貿易戰，會有幫助。香港作為全球最自由的經濟體和中國最國際化的城市，應該利用其國際金融與貿易中心的地位，積極扮演「一帶一路」的樞紐角色，推動「一帶一路」，挫敗美國的全球貿易戰。香港是時候發揮所長，配合國家所需，共同令美國的遏制打壓徒勞無功。

國民教育與國安教育相輔相成

穆家駿 中學老師



2012年，特區政府推動國民教育獨立成科，遭反對派詆毀為「洗腦」而被推倒。2018年，政府推動國歌法本地立法，又再一次被反對派打算用同樣的套路，以「打擊言論自由」為由反對。近日反對派更上綱上線地指稱，國安教育是除了國民教育所提倡的加強國民身份認同之外，還「強迫要求」學生維護國家領土完整。這種論調，恐怕在全世界哪一個國家都站不住腳。作為國民，認同自己的國家有錯嗎？作為國民，有責任維護自己國家領土完整又錯了嗎？難道作為國民希望自己國家天天內戰，才是「真國民」？

真正的國民教育，應該從認識歷史開始。筆者下筆之際，剛剛參觀完原子城愛國主義教育基地，這個位處於青海省金銀灘草原上的基地，是我國第一個核武器研製基地，也是見證了我們上世紀60年代創造出「兩彈一星」傳奇故事的地方。現在美國對我國發起沒有硝煙的貿易戰，這場「戰爭」雖然對國內經濟造成影響，但至少不至於造成人命的傷亡。但在上世紀建國之初，中美之間的角力主要在軍事層面。50年代的抗美援朝結束之際，在美國後來公開文件——《美國對中國共產黨的政策》中表明，日後

「一旦與中國發生正面衝突，美國將會使用各種武器對中共的空軍和其他設施實施毀滅性打擊，儘管這可能動用美國很大一部分核武器。」在核戰爭的陰霾下，當時中國的科學家創造了世界奇跡，從第一顆原子彈爆炸成功到第一顆氫彈爆炸成功，只相隔2年8個月的時間，與其他國家相比是最快的。

當年國家經濟困難，周恩來總理為宴請一眾研發兩彈的科學家們，他說，我們沒有錢，就算是不吃肉，也要讓科學家們吃上一頓肉補充營養。有人打趣地說，總理，您左邊有錢三強，右邊有錢學森，我們國家怎麼沒有「錢」呢？

在那個時代環境下，一批又一批在海外留學的科學家放棄國外的高薪厚職，回到了一窮二白的祖國。其中「兩彈元勳」彭桓武曾說：「回國是不需要理由的，不回國才需要理由！」這些科學家不就是香港國民教育最好的教材嗎？

《鄧小平文選》也曾寫到，「如果60年代以來中國沒有原子彈、氫彈，沒有發射衛星，就不能叫有重要影響的大國，就沒有現在這樣的國際地位。」沒有這些「國之重器」，哪有國家安全可言，哪有安穩的社會環境，人民哪能安居樂業呢？國家安全保障是一個主權國家的立國根本，國民教育和國安教育相輔相成，年輕一代國民加強國家認同感，就會認識到，保障自己國家的安全，是每一位國民的應盡之責。

郭榮鏗混淆憲法和法律丟人現眼

郭中行 資深評論員

中聯辦法律部部長王振民日前在一個「一國兩制」與基本法研討會上表示，凡是基本法沒有規定的，國家憲法即自動適用於香港；基本法不能取代憲法，把基本法說成是獨立於國家憲法之外的「香港憲法」，是扭曲「一國兩制」和自欺欺人。王振民講話不過是法律常識，然而，公民黨法律界立法會議員郭榮鏗卻反應激烈，指王振民的說法無法理基礎，公民黨「精神領袖」李柱銘亦附和指，起草基本法期間「完全有提憲法係基本法一部分」云云。

郭榮鏗不但是法律界議員，而且是一名大律師，他在評論王振民講話時至少也應該做做功課，不要信口雌黃。基本法第18條，指的是除了在本法附件三列明的全國性法律，其他全國性法律不會在港實施，一旦有關法例被加入附件三，港府須在港公佈或立法實施。當中指的是全國性法律不是國家憲法，王振民說的是國家憲法適用於香港的問題，而不是全國性法律，兩者是不同的範疇，郭榮鏗卻在偷換概念，將憲法變成法律，難道身為大律師的郭榮鏗竟然連憲法和法律都不分清？

國家憲法本質上是法律形式規定了國家的根本制度，是國家的根本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並且在全國範圍施行，當中包括香港。同時，憲法亦是國家主權、統一和領土完整的象徵和體現。而任何與憲法抵觸的法律一概無

效。由此說明，憲法與法律是上下級的關係，不能等量齊觀，基本法指的是全國性法律除附件三列明的之外，不在港實施，並非說憲法不在港實施。在「一國兩制」之下，全國性法律不在香港實施是合理的，但沒有憲法還有香港特別行政區出現嗎？如果作為中國轄下一個特別行政區的香港，憲法竟然不能在港實施，香港還是中國的領土嗎？

如果按郭榮鏗、李柱銘之流的說法，憲法不能在香港實施，甚至指基本法與憲法並沒有關係，請問香港的法理基礎何在？可能在李柱銘等人心目中，香港的法律基礎還是《英皇制誥》和《皇室訓令》呢？這種荒謬的法治觀竟然出自所謂法律界人士之口，唯一的解釋是他們已被屁股決定腦袋，政治蒙蔽專業。

郭榮鏗對王振民的胡亂抨擊，一方面反映其不學無術，連基本的法律常識也搞不清楚，說話顛三倒四、邏輯混亂，另一方面也暴露郭榮鏗以及公民黨一眾的「港獨」心理，拒絕承認國家的憲制權力，將香港視為獨立政治實體的陰暗心理。

事實上，強調憲法地位並不是要矮化基本法，而是要明確香港法律基礎的「本與末、源與流」，基本法本身就是憲法授權制訂的。憲法第31條指出：「國家在必要時得設立特別行政區。在特別行政區內實行的制度按照具體情況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以法律規定。」這正是基本法制訂的法理基礎。

快馬加鞭推動智慧城市發展

盧偉國 博士 香港特區立法會議員(工程界) 香港經濟民生聯盟主席



近日立法會討論了本人動議的「加快推動智慧城市發展」議案，最終原議案連同5個修正案都獲得通過，顯示不同黨派的議員都肯定這個議題的重要性，並分別提出不少具體的意見和建議，促使特區政府快馬加鞭落實。

智慧城市已普遍被視為未來城市發展的大趨勢，即以人工智能為基礎，注重應用大數據、物聯網、智慧建築等綠色與智慧的科技成果，全面提升城市管理的成效和改善市民生活質素。當局於去年12月公佈了《香港智慧城市藍圖》，勾畫未來5年在智慧出行、智慧生活、智慧環境、智慧市民、智慧政府和智慧經濟6個範疇下將要推行的政策措施，這是朝着正確的路向邁出第一步。我動議這項議案的主旨，是要促請政府積極投放資源，完善各項政策和配套措施，加快推動智慧城市建設，以促進香港可持續發展，並為市民提供優質生活。

首先，政府應致力促進創新及科技的研發與應用，提升香港的科技基建。平心而論，香港的創科生態系統近年明顯有所改善。財政司司長陳茂波在今年的預算案宣

佈額外預留500億元發展創新科技，堪稱大手筆。同時，為了鼓勵私人企業投資研發，合資格企業的首200萬港元研發開支可獲三倍扣稅，餘額亦可獲兩倍扣稅。這些措施反映了政府決心打破過往香港創新科技發展裹足不前的局面。

瑞士洛桑國際管理學院最近發佈的「2018年數碼競爭力排名報告」顯示，香港數碼競爭力排名由去年全球第7位跌至第11位。本港在移動電子支付及智慧城市等方面起步較遲，影響了競爭力。隨着粵港澳大灣區城市之間的交流互動日趨頻繁，香港開發的「數碼個人身份」和電子支付系統都應該預先考慮到與大灣區內各相關系統的互聯互通，以促進區內人流、物流、信息流、資金流和服務流的暢通。

其次，當局應積極推廣基建智慧化和綠色建築，利用科技及數據，令建築達至環境友善及能夠有效的運用資源。本人曾建議當局，除了優化以九龍東作為智慧城市試點的計劃之外，日後在落實新發展區時，更應預先規劃各種通訊、管網、智能家居、綠色建築等軟、硬基礎設施，並運用創新科技和大數據，就交通、醫療、環保和長者服務等作妥善規劃，致力打造綠色低碳的智慧社區。我樂於見到，財政司

司長在今年預算案中宣佈撥款10億元成立建造業創新及科技基金，支持業界在工程項目中採用本地或海外的創新建造技術，有助於香港發展成為具競爭力的智慧城市。

此外，由於智慧城市的發展十分注重大數據的應用，本人多番向當局建議，應致力建立大數據共享平台，盡快檢討《公開資料守則》，並推出指引，讓特區政府各部門因應不同資料的性質作分級管理，以便加快開放政府資料和數據，以及改用機器可閱讀格式發放，令政府運作變得更加透明，也利於自動化數據分析，使大中小微企業於開發運用。

如果當局能夠推廣及善用創科改善市民日常生活，可以立竿見影地吸引社會各界積極支持香港發展成為智慧城市。例如，在金融科技方面，盡快推出兼容性更強的移動支付系統，方便市民在日常交易中減少現金交易。在智慧交通方面，可與運輸機構協作，提供多元化資訊平台，讓駕駛者和行人實時掌握有用資訊，作出合理的出行選擇。在樂齡科技方面，可推動開發「家居康復系統」，透過電腦應用程式和穿戴感應器，讓長者和行動不便的病人在家居接受康復訓練和基本的遙距診斷等。